

# 2023年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优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注：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收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 第二条. 质量标准

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 第三条. 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1. 甲方提前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
2. 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

4. 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5. 货到现场三日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第六条. 合同解除

2、甲方迟延付款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双方一致同意按本合同地址发送邮件15日后视为送达。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依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年月日：

## 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篇二

乙方：(供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二. 产品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款式、款式符合甲方要求，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合同金额的10%，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

### 三. 交货期限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45天内，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不能拖延，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此项违约金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

### 四. 交货及付款方式

帐号：

户名： 开户行：

### 五.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篇三

led灯具销售合同要如何确定各项指标，如何确保企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发展贸易，有关方按下列条件签订本协议：

#### 1. 订约人

供货人(以下称甲方)： 销售代理人(以下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为销售代理人，推销下列商品。

#### 2. 商品

双方约定，乙方在协议有效期内，销售不少于商品。

#### 3. 经销地区

只限在……。

#### 4. 订单确认

本协议所规定商品的数量、价格及装运条件等，应在每笔交易中确认，其细目应在双方签订的销售协议书中作出规定。

#### 5. 付款

订单确认之后，乙方须按照有关确认书所规定的时间开立以甲方为受益人的保兑的、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乙方开出信用证后，应立即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交货。

#### 6. 佣金

在本协议期满时，若乙方完成了第二款所规定的数额，甲方应按装运货物所收到的发票累计总金额付给乙方\*%的佣金。

#### 7. 市场报告

乙方每3个月向甲方提供一次有关当时市场情况和用户意见的详细报告。同时，乙方应随时向甲方提供其他供应商的类似商品样品及其价格、销售情况和广告资料。

#### 8. 广告费用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在上述经销地区所作广告宣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乙方须事先向甲方提供宣传广告的方案及文字说明，由甲方审阅同意。

#### 9.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为天，自至。若一方希望延长本协议，则须在本协议期满前1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决定。若协议一方未履行协议条款，另一方有权终止

协议。

## 10. 仲裁

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友好协商达不成协议，则提交苏州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仲裁程序暂行规定进行仲裁。该委员会的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另有规定外，由败诉一方负担。

## 11. 其他条款

11.1 甲方不得向经销地区其他买主供应本协议所规定的商品。如有询价，当转达给乙方洽办。若有买主希望从甲方直接订购，甲方可以供货，但甲方须将有关销售确认书副本寄给乙方，并按所达成交易的发票金额给予乙方\*%的佣金。11.2 若乙方在\*月内未能向甲方提供至少订货，甲方不承担本协议的义务。11.3 本协议受签约双方所签订的销售确认条款的制约。11.4 本协议于\*\*年\*月\*日在签订，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 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篇四

乙方：(供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二. 产品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款式、款式符合甲方要求，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合同金额的10%，并赔偿

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

### 三. 交货期限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45天内，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不能拖延，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此项违约金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

### 四. 交货及付款方式

帐号：

户名： 开户行：

### 五.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浙江大厅灯具采购合同篇五

甲 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平等、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 第一条 订购产品

具体灯具参数及要求见附件。

###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技术标准

-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质量、技术性能必须符合甲方技术要求及效果图要求(见附件)。
- 2、要求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甲方的要求，若乙方有更换物料或扣减物料的现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全部已付货款退回，并由乙方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

### 第三条 货物交付和验收

- 1、 交付时间：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后15日内将星光灯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 3、 甲方按照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要求及效果图进行产品验收。
- 4、 如双方对货物质量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

提请专业机构检验，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应作为双方必须遵循的依据，由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于交付货物时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

- (1) 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
- (2) 使用说明；
- (3) 保修证明和维修手册；
- (4) 产品检测报告
- (5) 发票；

#### 第四条 货款的支付

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30%，即 元；全部货到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65%，即元；安装亮灯后一个月付清余下的5%。

#### 第五条 货物包装

乙方须采用确保货物安全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并承担包装和运输费用，因包装导致货物受损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1 年，自甲方验收确认后起算，在保证期内，货物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的，乙方均应免费进行退换货，如甲方同意维修的，乙方给予免费维修。

2、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在只收取材料费的前提下继续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

3、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4、 如因乙方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遭受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水灾、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确认的不可抗力事故，受影响一方应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以传真或特快专递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出具相关政府部门的有效证明，可允许合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由此发生的损失各自承担。

## 第八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1、 任何一方如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均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

2、 乙方累计迟延交付货物3日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自动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仍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当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合同，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2、 乙方未按照已经确认的产品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一日，按延迟交付货物价款的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 3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

甲方有权取消合同。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 1、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产品价格是向其他客户提供的同质同类产品中最低的，如在甲方订单发出之日起一年内发现其产品价格高于乙方向其他客户提供产品价格的，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差价。
- 2、 如乙方提供的产品系假冒伪劣产品的，除免费退换之外，乙方应按照假冒伪劣产品价款二倍进行赔偿，如其赔偿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